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3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景跃武	董事	因公	王磊
俞波	独立董事	因公	余庆兵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恩股份	股票代码	0020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茜莉	易国华	
办公地址	浙江省遂昌县凯恩路1008号	浙江省遂昌县凯恩路1008号	
电话	0578-8128682	0578-8128682	
电子信箱	zhouqianli007@163.com	kanygh@vip.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主要生产工业配套用纸、特种食品包装用纸、过滤纸等特种纸。公司所属行业是轻工业中造纸行业的特种纸行业。特种纸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在国际、国内基本遵循市场化的发展模式。美国、日本及欧洲发达国家的特种纸企业发展迅速,开发出一系列的高附加值特种纸,其中日本的特种纸生产在世界上处于领先地位。目前我国特种纸的生产也有了长足的发展,在一些品种方面已经逐步取代国外产品占据国内市场的主导地位,但从整体水平上来说,我国特种纸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与日本等技术发达国家相比还有较大差距,有些产品上尚不能自行生产,或因生产能力不足,需要大量进口。从世界范围来看,随着科学进步及造纸工业的发展,特种纸在国防军事、电子、科研等领域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特种纸的生产在造纸行业中所占的比例越来越大,它不仅是造纸行业中最有发展活力的领域,而且还是各发达国家极力占领的产业制高点,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重要的战略地位。

本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电气用纸和特殊长纤维纸领域已形成了独有的核心技术,拥有独特的技术理论、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公司主导产品电解电容器纸是行业技术含量很高的产品,下游企业对产品必须进行长时间严格验证后方能使用。目前,公司在全球电气用纸的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也是品种最齐全的具有一定规模优势的企业之一。公司负责全国造纸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业技术用纸和纸板分技术委员会的工作,主持制定了包括公司主导产品在内的十几项国家或行业标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028,390,122.63	942,570,194.30	9.10%	892,500,61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14,646.48	8,689,141.20	252.33%	19,300,22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31,462.09	1,845,648.36	400.17%	11,950,91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14,702.43	89,602,950.28	-30.79%	53,945,16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0.73%	1.82%	1.6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1,777,385,356.41	1,748,609,045.39	1.65%	1,623,861,88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0,138,764.52	1,188,803,214.85	1.79%	1,180,050,162.5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9,073,616.93	248,516,764.39	252,402,286.01	308,397,45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11,276.73	4,628,315.33	2,287,592.30	6,487,46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95,765.74	2,000,495.86	663,334.84	3,171,86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371.21	28,971,228.22	-5,431,509.16	37,581,612.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0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凯恩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9%	82,238,392	0	质押	81,557,3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2%	19,282,700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增利42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30%	6,076,153	0		
袁思孝	境内自然人	1.13%	5,275,340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力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7%	5,024,500	0		
应圣俊	境内自然人	0.88%	4,131,651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3,683,160	0		
陈云林	境内自然人	0.78%	3,649,391	0		
国投安信期货有限公司-融金三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5%	3,500,000	0		
胡席铭	境内自然人	0.68%	3,159,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恩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应圣俊其持有公司股份4,131,651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132,579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999,072股;陈云林其持有公司股份3,649,391股,全部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649,391股;胡席铭其持有公司股份3,159,900股,全部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159,9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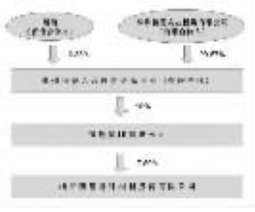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通过积极拓展市场、提升服务品质、加强内部管理、努力增产增效,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及销量均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公司主营收入和效益稳步提升。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2,839.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10%;实现营业利润4,522.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6.63%;实现利润总额4,476.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2.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61.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2.33%。

2017年,公司积极向新能源产业布局,出资4,500万元认购了深圳市卓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2,307,693股,持股比例为2.1427%,并通过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深圳市卓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除公司外的全体股东购买卓能新能源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其合计持有的卓能新能源有限87.5842%%的股权;出资1,000万元参与设立了世能氢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出资5,000万元对深圳市爱能森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持股比例为6.6667%。上述投资为公司将来向新能源行业进一步拓展奠定了坚实的行业基础。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配套用纸	486,724,166.48	335,484,760.19	31.07%	20.90%	26.03%	-2.81%
特种食品包装用纸	208,226,911.42	149,011,085.34	28.44%	36.50%	32.44%	2.20%
过滤纸	141,226,529.51	129,062,037.80	8.61%	2.56%	6.06%	-3.0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3,061.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2.33%,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是公司经营情况的好转及转让浙江凯恩电池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产生的收益。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印发的相关规定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1、变更会计政策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日期:2017年6月12日

(2)会计政策变更原因:财政部于 2017年 5月10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 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修改了《企业会计 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公司对 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2、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 会[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 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及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2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1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浙江凯恩电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所持凯恩电池的80%的股权转让,2017年3月2日,凯恩电池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不再持有凯恩电池的股权,因此,本报告期对凯恩电池不再合并报表。

2、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与自然人蒋群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凯丰新材以零对价购浙江群舸工贸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因此,本报告期对浙江群舸工贸有限公司合并报表。

(4)对2018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50%以上

2018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3.52%	至	82.57%
2018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300	至	800
2017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21.1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有转让浙江凯恩电池有限公司股权的收益。		

(四)浙江凯恩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4年8月25日,注册资本2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周茜莉,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服务: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批发、零售:矿产品、电子产品、纸制品及纸浆(涉及许可证的除外)、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住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虹路1750号信雅达国际创意中心1幢1706室。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9,563,043.58元,净资产为28,089,363.49元,2017年净利润-1,873,608.14元。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006.93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3.31%,无逾期对外担保。

四、备查文件

1、《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1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景跃武因公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王磊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俞波因公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余庆兵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杜简丞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审议了总经理孙浩提交的《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17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俞波先生、余庆兵先生和居学成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2,839.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10%;实现营业利润4,522.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6.63%;实现利润总额4,476.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2.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61.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2.33%。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77,738.54万元,比上年末增加2,877.64万元;总股本467,625,470万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21,013.88万元;净资产收益率2.55%;基本每股收益0.07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8)459号审计报告确认。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2018年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自查表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7年实现净利润7,579,242.79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757,924.28元,公司2017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01,642,681.76元。

由于2018年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因此,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资金安排,通过未分配利润合理有效的再投入,公司将获得更稳定的发展,从而更好的回报股东。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公司2017年度的审计费用为7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公司发展,便于融资,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有效期,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此担保事项详见登载于2018年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滚动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同时,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人员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登载于2018年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支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丰新材")和浙江凯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丰纸业")的发展,公司拟对其提供财务资助,其中对凯丰新材提供余额不超过7,500万元的财务资助,对凯丰特纸提供余额不超过6,000万元的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为公司同期借款利率上浮5%。上述财务资助主要用于凯丰新材和凯丰特纸的短期资金周转,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一年。

详见登载于2018年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

详见登载于2018年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

十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2018年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2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18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2名,监事会主席成熙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监事张程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张程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研究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2,839.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10%;实现营业利润4,522.5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6.63%;实现利润总额4,476.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2.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61.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2.33%。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77,738.54万元,比上年末增加2,877.64万元;总股本467,625,470万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21,013.88万元;净资产收益率2.55%;基本每股收益0.07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8)459号审计报告确认。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7年实现净利润7,579,242.79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757,924.28元,公司2017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01,642,681.76元。

由于2018年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因此,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资金安排,通过未分配利润合理有效的再投入,公司将获得更稳定的发展,从而更好的回报股东。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依法运行情况,同时,公司已基本建立覆盖各营运环节的内控制度体系,能够防范和抵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风险,保证公司经营管理业务的正常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滚动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详见登载于2018年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详见登载于2018年3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备查文件:

1、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4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了公司发展,便于融资,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有效期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对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不超过12,000万元;

2、公司对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不超过15,000万元。

3、公司对浙江凯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不超过3,000万元。

4、公司对浙江凯恩投资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不超过50,000万元。

5、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分别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10,000万元、对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3,000万元,对浙江凯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2,000万元。

6、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凯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3,000万元。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在上述额度内的担保由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分次执行,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3 年8 月,注册资本5,8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3,48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60%,自然人计皓持有2,3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计皓。经营范围:新型高分子材料研发;机制纸、加工纸制造、销售,机械加工、销售,造纸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 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住所: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30 号。2016年1月12日,凯丰新材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81,919,708.31元,净资产为189,825,967.46元,2017年净利润25,351,972.33元。

(二)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1月,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98.33%的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衢州八达纸业有限公司持有1.67%的股权。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华一鸣,经营范围:电子材料、纸及纸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造纸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住所:遂昌县妙高镇凯恩路1008号。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23,121,302.56元,净资产为16,040,438.74元,2017年净利润-1,056,149.78元。

(三)浙江凯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0年2月8日,注册资本4,000万,其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3,0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75%;自然人项月雄持有1,0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25%。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谢美贞,经营范围:机制特种纸制造、销售,纸加工、销售,纸浆、造纸原料、化工产品的销售。公司住所: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阜财路15号。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34,884,840.49元,净资产为25,574,156.07元,2017年净利润2,091,749.87元。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5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滚动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同时,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人员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情况

1、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购买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收益率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 款利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能有效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确定投资的上述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规定的风险投资的范畴。

2、额度使用期限

有效期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资金的使用计划,按不同期限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均不得超过一年。

3、购买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

4、实施方式

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 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5、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 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低于预期。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实施,投资理财 的未来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不将资金直接或间接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 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在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是在 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 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能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3,843.75万元。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滚动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滚动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012 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6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